证券代码: 832071

证券简称: 晶华光学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张利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

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赫建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被选举董事张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任命/免职原因

由于李彬彬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董事一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顺利展开,公司董事会提名选举张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四)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利先生出生于 1978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7 月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主要工作经历为:2003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于 TCL 集团历任事业部员工、部门负责人、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于广州励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创新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则个体经营;2017 年 4 月至今于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张利先生的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继续顺利开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2 日